

## 94 學年度 1 第學期校務會議臨時程序委員會 紀錄

時 間：94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

主 席：程主任委員一駿

紀錄：蔡欣慧

委員：賴委員禎秀、余委員坤東、黃委員沂訓、林委員三賢、黃委員培華、  
江委員海邦、羅委員綸新、李委員仁傑、安委員仲芳、王委員鳳敏

### 壹、報告事項：

因本學期臨時校務會議開會在即(94 年 9 月 29 日)，本次校務會議提案順序之排列，  
改以簽會方式確認。

### 貳、提案討論：

#### 提案壹

案由：擬請討論本次臨時校務會議提案是否排入議程，並請排列順序。

說明：檢附本次校務會議提案（詳如附件壹 第 2 頁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

## 附件壹

### 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本校 94 學年度「校長遴選委員會」委員選舉，業於 94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辦理完竣，各院教師及行政、助教人員代表業已完成推舉，提請 審議核備。

#### 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係依本校「校長遴選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檢附「校長遴選委員會」委員名單

#### 決議：

### 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本校 94 學年度「校長遴選委員會」委員選舉，業於 94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辦理完竣，校友代表經徵求各單位推薦，計有施啟文校友、趙毓麟校友、王鐘雄校友、關建仁校友、陳君如校友等 5 人參與校友代表推薦，擬提送本會審議排定優先順序，提請 討論。

#### 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係依本校「校長遴選辦法」第 2 條辦理。
- 二、本校「校長遴選辦法」第 2 條規定校友代表應選名額 1 人，經各單位推薦並經校務會議排列順序後，由教師代表及行政、助教代表徵詢當事人同意後產生。
- 三、檢附各學院推薦名單

#### 決議：

### 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本校 94 學年度「校長遴選委員會」委員選舉，業於 94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辦理完竣，非校友之社會公正人士代表經徵求各單位推薦，計有劉兆玄先生、姚嘉文先生等 2 人參與非校友之社會公正人士代表推薦，擬提送本會審議排定優先順序，提請 討論。

#### 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係依本校「校長遴選辦法」第 2 條辦理。
- 二、依本校「校長遴選辦法」第 2 條規定非校友之社會公正人士代表應選名額 1 人，經各單位推薦並經校務會議排列順序後，由教師代表及行政、助教代表徵詢當事人同意後產生。
- 三、檢附各學院推薦名單

#### 決議：

### 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

案由：擬訂定「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（草案），提請 審議。

#### 說明：

- 一、依 94 年 8 月 26 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說明及條文案。

#### 決議：

## 94 學年度 1 第學期校務會議臨時程序委員會 紀錄

時 間：94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

主 席：程主任委員一駿

紀錄：蔡欣慧

委員：賴委員禎秀、余委員坤東、黃委員沂訓、林委員三賢、黃委員培華、

江委員海邦、羅委員綸新、李委員仁傑、安委員仲芳、王委員鳳敏

### 壹、報告事項：

因本學期臨時校務會議開會在即(94 年 9 月 29 日)，本次校務會議提案順序之排列，改以簽會方式確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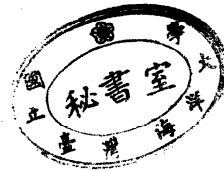
### 貳、提案討論：

#### 提案壹

案由：擬請討論本次臨時校務會議提案是否排入議程，並請排列順序。

說明：檢附本次校務會議提案（詳如附件壹 第 2 頁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

## 附件壹

### 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本校 94 學年度「校長遴選委員會」委員選舉，業於 94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辦理完竣，各院教師及行政、助教人員代表業已完成推舉，提請 審議核備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係依本校「校長遴選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檢附「校長遴選委員會」委員名單

決議：

### 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本校 94 學年度「校長遴選委員會」委員選舉，業於 94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辦理完竣，校友代表經徵求各單位推薦，計有施啟文校友、趙毓麟校友、王鐘雄校友、關建仁校友、陳君如校友等 5 人參與校友代表推薦，擬提送本會審議排定優先順序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係依本校「校長遴選辦法」第 2 條辦理。
- 二、本校「校長遴選辦法」第 2 條規定校友代表應選名額 1 人，經各單位推薦並經校務會議排列順序後，由教師代表及行政、助教代表徵詢當事人同意後產生。
- 三、檢附各學院推薦名單

決議：

### 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本校 94 學年度「校長遴選委員會」委員選舉，業於 94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辦理完竣，非校友之社會公正人士代表經徵求各單位推薦，計有劉兆玄先生、姚嘉文先生等 2 人參與非校友之社會公正人士代表推薦，擬提送本會審議排定優先順序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係依本校「校長遴選辦法」第 2 條辦理。
- 二、依本校「校長遴選辦法」第 2 條規定非校友之社會公正人士代表應選名額 1 人，經各單位推薦並經校務會議排列順序後，由教師代表及行政、助教代表徵詢當事人同意後產生。
- 三、檢附各學院推薦名單

決議：

### 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

案由：擬訂定「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（草案）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 94 年 8 月 26 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說明及條文草案。

決議：